

導讀——

百年孤寂，千年之愛

臺大外文系教授兼國際長·西班牙皇家學院外籍院士

張淑英

多年以前，出版社主編問我：「願不願意、有沒有可能用西班牙文將《百年孤寂》新譯重新出版？」面對這樣的詢問，我說：「除非原來的中譯本不再版，除非取得馬奎斯本人和經紀人的授權，除非譯者中西文底蘊厚度均足，原來的中譯並非不好，原著的精髓在於西班牙文的多重語意、發音和繁複的文化問題，新譯要完全超越更臻完美，未必是不可能的任務，但絕對是頂尖的挑戰」。當時，我以為《百年孤寂》中譯在這塊土地上不會再有第二次機會。

曾經，馬奎斯和他的經紀人卡門·巴爾賽（Carmen Barcells）為了向超過千萬讀者百萬冊銷售的中文盜版抗議，已經堅持多年拒絕馬奎斯所有作品的中文版授權，形同禁運的制裁。我以為改編馬奎斯的名言「給我一個親人，我就可以撼動你的心扉」（《預知死亡紀事》：「給我一個偏見，我就可以撼動這個世界」）、透過私人遊說或親情攻勢，可以有些效果，多次長途電話到哥倫比亞跟馬奎斯的姪女瑪格麗達（Margarita）商談，也和卡門·巴爾賽磨耐心，都是無疾而終，畢竟我不是出版社，亦非版權代理商。

曾經，比馬奎斯小二十歲的弟弟艾利希歐（Eligio García Márquez，一九四七—二〇〇一）誤以為我是《百年孤寂》中譯的譯者，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寄給我一份問卷，提問幾個問題：什麼時候、在什麼地方閱讀《百年孤寂》？現在如何看待這本小說？何時成為一位譯者？閱讀時是否發現與其他作品不同或相似的特點？如何翻譯這部小說？意譯？改寫？直譯？是否遇到語言及文化上的障礙？要解決這些問題，是否親自向作家詢問？或是參考其他譯本？花多少時間翻譯？再版時是否重新校訂修正？閱讀過哪些拉美文學作品？是否翻譯過其他小說？讀過哪些馬奎斯的作品？中譯印刷多少本？書的大小設計是否和本地作家或外國作家一樣規格？讀者接受度如何？評論如何看待？是否對貴國的文學創作產生影響？在馬奎斯獲得諾貝爾文學獎之後這麼多年來，《百年孤寂》在貴國的評價與地位如何？最後，還特別手寫，說我的西文名字跟他的母親一樣：LUISA: como mi madre, Luisa Santiago.

艾利希歐·賈西亞·馬奎斯二〇〇一年因腦瘤過世，這一年，他出版了厚達六百三十頁的《解密梅賈德斯》（*Tras las claras de Melquiades*），彙整解讀他所研究探討到的《百年孤寂》的創作、翻譯與閱讀史，以及其全球影響力。當時距離馬奎斯得諾貝爾文學獎近二十年，而如今已過三十五個寒暑，而且二〇一七年是《百年孤寂》出版五十週年紀念了。馬奎斯和卡門·巴爾賽也相繼於二〇一四年、二〇一五年駕鶴西歸。最重要的是／事——他們在離去前，做了最關鍵的決定（雖以極高鉅額授權費）：二〇一一年《百年孤寂》的中文簡體版經正式授權出版了；更可喜的是，五十

週年慶的今天，臺灣皇冠也出版了我們自己的版本。

回應一九九八年艾利希歐詢問我的問題，我認為二十年後的今天更適合回答。文學若要論「文以載道」的社會責任，那麼翻譯就是回應社會文化的「某時、某地、某世代、某文本、某譯本」的需求。華文世界四、五、六年級生的閱讀歷程各有《百年孤寂》某個譯本的集體記憶，今天看到正式授權的中譯本面世，我們的態度是正面的，是雀躍的，是積極的，是勇敢的。譯者不必為了「不趨同」而「求異」，也無需顧慮布魯姆（Harold Bloom）所謂「影響的焦慮」而另闢蹊徑。這是《百年孤寂》從盜版到正式授權，從簡體到正體中文，從英文到西班牙文原文翻譯的進程與努力，迎迓另一個閱讀世代的挑戰，繼續淬煉作品的韌度與質地，也是學者、作家、譯者面對社會變遷再現思維與反省能力，同時考驗讀者的知性及智性涵養，從而展現作品無國界永恆不朽的貢獻與價值。

魔幻寫實風潮和《百年孤寂》的巔峰從上個世紀一九八〇年代開始，在全球風行草偃，識者應風披靡，成為拉丁美洲新小說的翹楚，成為後殖民研究的文本典範，是拉丁美洲身分與文化認同的導航，是所有想要書寫家庭史、國家史亟思的尺度和規模，更是所有想要成為小說家的人必讀作品，說它是二十世紀文學的《聖經》也不為過。馬奎斯和《百年孤寂》在世界文壇煜煜輝赫，成就其經典地位，誠如《馬奎斯的一生》作者傑拉德·馬汀所言，他是「新的塞萬提斯」。又如，與他同為拉丁美洲文學爆炸時期的尤薩（Mario Vargas Llosa）獲得二〇一〇年諾貝爾文學獎，證明了他們這個

世代的文學的璀璨輝煌與豐厚實力；一九八〇至一九九〇年代以馬奎斯為宗師，說出「原來小說可以這樣寫」的莫言，贏得了二〇一二年諾貝爾文學獎的桂冠，中國、台灣許多作家，前仆後繼擬仿效尤者亦不遑多讓，應驗了艾利希歐所說的《百年孤寂》對外國文學的影響。《百年孤寂》連結魔幻寫實三十年（一九八二—二〇一二），從西方到東方，從拉丁美洲到華文世界，華文創作受到《百年孤寂》直接的影響堪稱國際文壇的顯例，這是跨文化研究和比較文學一個最耀眼的試金石，也是里程碑。

《百年孤寂》的磅礴故事，馬奎斯的寫作氣勢，兩者對世界文壇的貢獻、在歷史的定位，猶如詩仙李白登黃鶴樓讚歎美景，卻無法跳脫其一氣貫注的意境而嘆曰：「眼前有景道不得，崔顥題詩在上頭」。李白擱筆，他日另尋契機與靈感仿《黃鶴樓》寫下《登金陵鳳凰臺》。後馬奎斯世代，被稱作所謂的「馬康多世代」也將有李白的讚嘆與喟嘆，不會再有《黃鶴樓》，但一定還有許多另類的鳳凰臺。一如馬奎斯一九五五年閱讀了墨西哥小說家魯佛的《佩德羅·巴拉莫》（*Pedro Páramo*）後，突破創作瓶頸，潛心埋首十二年，寫出了《百年孤寂》。二〇〇七年，為了慶祝《百年孤寂》出版四十週年，西班牙皇家學院（RAE）聯合拉丁美洲國家共二十二個西班牙語研究院出版《百年孤寂》紀念版，結集三位院士——尤薩·紀嚴（Claudio Guillén），前院長賈西亞·龔恰（Victor García de la Concha），兩位馬奎斯摯友、名小說家富恩特斯（Carlos Fuentes）和穆迪斯（Álvaro Mutis）共五篇專論，以及四位拉丁美洲學者，其中一位是今年的塞萬提斯文學獎得主，前尼加拉瓜副總統拉米瑞茲（Sergio

Ramírez），分別撰文析論馬奎斯與《百年孤寂》對拉丁美洲文學的影響。

比較文學理論大師紀嚴分析《百年孤寂》的「文學性」（literariedad），他指出馬奎斯結合歷史性、故事性和敘事體成一體；誇飾的敘述中又帶有獨特的精確度；馬奎斯的故事延展環繞在兩個向度：重複性和寓言／預言，也就是在循環的時間和未來的時間中鋪陳。儘管人物眾多，世代繁雜，波恩地亞家族的個性，對家族的情感、記憶和希望時空的變換中，始終一致。賈西亞·龔恰從詩性的角度審視《百年孤寂》，舉出其時空的象徵——一種無限前進延伸的阿列夫（aleph）迷宮，小說人物處於一種二元對立的情感糾結：隨性VS.算計，暴力VS.溫柔，靜謐VS.躁動，搏鬥VS.擁抱……陷入永恆的孤寂。馬奎斯兩位好友，穆迪斯認為馬奎斯為拉丁美洲文學立下典範和典律，馬奎斯多將會變成所有讀者情感與知識匯聚交集的地方。富恩特斯則以「美洲的名字」封號向馬奎斯和《百年孤寂》致敬，美洲的《吉訶德》（唐吉訶德）已然誕生。

身為爆炸文學的一員，身為研究馬奎斯最透徹的作家，尤薩的論述深且長。他從博士論文《馬奎斯：弑神的故事》（*García Márquez: Historia de un delirio*，一九七一）便認為馬奎斯的小說是在解構神話，顛覆神蹟，翻轉現實，用神話的奇幻鋪陳日常生活之真實，又以傳統迷信混雜人民心中堅信不疑的宗教信仰，詰問神的創造力。質言之，馬奎斯刻意將十五世紀歐洲人發現新大陸的種種奇聞軼／異事和誇飾書寫挪移到二十世紀的文本創作，以拉丁美洲的現實反諷歐美聲稱的魔幻。例如，哥倫布的《日記》（一四九三）、征討墨西哥的西班牙征服者艾爾南·科特斯（Hernán Cortés，

一四八五—一五四七)的《書信報告》(*Cartas de relación*, 一五二二), 跟著麥哲倫環遊世界的義大利航海家畢加菲塔(Antonio Pigafetta, 一四八〇—一五三四)的《環遊世界首航記》(*Primo viaggio in torno al mondo*), 或多或少都帶著誇飾怪誕的口吻敘述在新大陸的所見所聞(「豬隻的肚臍長在背部; 一些沒有腳掌的鳥兒, 雌鳥趴在公鳥的背部孵蛋; 沒有舌頭的鵜鶘群聚, 尖嘴長得像湯匙」)。因此, 我們可以領略馬奎斯嘲諷殖民旅行紀事的失真。拉米瑞茲的〈真實的捷徑〉也以殖民紀事為主軸, 直言馬奎斯「以子之矛攻子之盾」, 將殖民敘述的虛構與想像元素植入《百年孤寂》, 而「神化」的色彩, 猶如《吉訶德》第二部的布局, 逐漸淡化而轉入真實情境。尤薩用〈《百年孤寂》: 全面的真實, 全面的小說〉讚頌馬奎斯和《百年孤寂》。他說: 「在我們的時代, 文學天才——作品和作家——是深奧晦澀的、小眾的、令人疲憊的, 《百年孤寂》是少數的例外, 是所有人都可以理解, 極度享受的作品。」

《百年孤寂》的「全面」還根植於它呈現一個鮮明的個體的故事, 又同時是集體的歷史; 小說素材完整, 因為它講述一個烏托邦、一個封閉的世界, 從個人、家族、社會到國家, 從它的起源到它的毀滅; 敘述技巧全面: 從真實、想像、神話傳說、奇蹟到魔幻, 馬奎斯筆鋒游刃有餘。例如, 梅賈德斯透過神秘的技巧或知識變出花樣的能力; 美人蕾梅蒂絲(Remedios)的體與魂隨著床單飛上天, 這是與宗教信仰相關的神奇; 流浪的猶太人(Judio Errante)引起鳥類暴斃的敘述屬於神話傳說; 維克多·于格斯(Victor Hugues)的「私掠船幽靈, 船帆被陰風撕碎, 船桅被海蟑螂蛀蝕」不是魔幻, 也不是信仰, 是源於法國的歷史, 在卡本迪爾(Alejo Carpentier)的小說《啟蒙世紀》(*El siglo de las luces*)中被重塑為神話傳說。此外, 屬於客觀的真實, 略帶點誇飾的筆觸而令人有前所未聞的驚奇的事蹟, 就可以歸為奇幻的範疇, 這應是《百年孤寂》裏爬梳最多的情節。例如, 生出有豬尾巴的後代; 忘在櫃子裡許久的空瓶子變得太重; 有個鍋子裡的水沒有火卻沸騰; 失眠症的瘟疫; 動物園妓院……等等。馬奎斯對文字語彙的推敲也相當細緻, 許多的形容詞讓文本的氛圍介於奇蹟與魔幻之間, 例如, 「《聖經》中的狂暴颶風吹起, 把馬康多變成塵埃和殘磚碎瓦的可怕漩渦」; 「當他們一拿走發黃的紙卷, 有一股神力(筆者按: 天使的力氣)將他們舉起, 讓他們浮在半空」。這些分析有助對魔幻寫實書寫的解密與解套。

二〇一七年二月我在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的哈利·蘭森中心(Harry Ransom Center)搜集馬奎斯生平的手稿、圖像、書信……等各種文獻資料時, 小心翼翼呵護著《百年孤寂》的初稿、二校、三校……付梓後的修訂稿, 馬奎斯的眉批與鉛筆筆觸, 他那臺跟著作品也成為經典的打字機, 各種活動數百張照片, 觸摸之間, 心電川流, 頓時彷彿領悟了作家苦心孤詣的一生。想到他在自傳《活著是為了說故事》(*Vivir para contarla*)寫到「生命不只是一個人活過的歲月而已, 而是他用什麼方法記住它, 又如何將它訴說出來」。馬奎斯用《百年孤寂》記住他的生命, 用《百年孤寂》訴說出來, 成為讀者、文學史上的千年之愛。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八日